



# 佳木斯百姓身边事

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 星期六

人生莫测  
多少迷蒙  
真相明心  
缘到福成  
●第四十四期●

## 人权律师：对法轮功的迫害最终将被制止



左图：大卫·麦塔斯是著名人权律师，曾在二零零七年获得加拿大律师协会颁发的年度人权奖，二零零八年一月获得了加拿大马尼托巴省律师协会颁发的二零零八年杰出服务奖，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获加拿大总督颁发的平民最高荣誉——加拿大勋章（Order of Canada）。



《血腥的活摘器官》中文版和英文

(明慧记者华清悉尼报道)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傍晚，加拿大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从加拿大赶赴至悉尼，与悉尼各界人士一起在天梯书店为他与大卫·乔高合著的《血腥的活摘器官》中文版举行首发仪式。

从一九九九年七二零法轮功被中共非法迫害至今，在中国的很多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抓捕后，要么被强行送往洗脑班或精神病院，要么被判刑或劳教，遭受着各种非人的酷刑和精神折磨。更有甚者，中共竟然非法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高价售牟利。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和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在经过多方调查取证后，证实了中共的这一血腥罪行。二零零六年七月，麦塔斯和乔高发布了他们的独立调查报告，披

露中国法轮功学员在中国大陆被活体摘取器官的事实。随后的几年，他们搜集到了更多的证据，更新和充实了调查报告《血腥的活摘器官》，并正式出版发行。

麦塔斯表示，他和大卫·乔高几年来致力于调查和揭露中共血腥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之事时，尽管是从事一件工程浩大而艰苦的工作，但确实是很有价值的。他说：“我是一名人权律师，我职责的首要对象是受害者。维护人权即是维护受害者。我认为，与受害者站在一起，对他们表示理解和关心是对受害者的直接帮助。”

麦塔斯先生在首发仪式上谈到，几年前他和乔高先生合作，对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罪行指控进行调查。此事源于一位名叫安妮的中

国女子对她前夫参与从活生生的法轮功学员身上摘取眼角膜的曝光，该女子还提到中国的医生们从法轮功学员身上摘取不同的器官，包括心脏和肾。他表示对指控进行调查是一件非常艰巨的工作，因为没有任何直接的人证和物证——受害者的尸体最后都被焚烧了，而摘取器官是在暗地里进行的。但是他们却找到了大量的间接证据。他们的调查报告基于对这些证据的详尽分析，推理和论证，得出的结论是，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行不仅存在，而且从二零零一年就开始，直到现在。他们调查报告中的论据得到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认可，该委员会责成中共解释他们死囚人数与器官移植手术数量之间巨大的差异。◇

## 新唐人成功续约 登上中新二号

(明慧网消息)新唐人亚太台卫星续约案，经全球各地支持者不断请马英九政府给予独立媒体新唐人中新二号卫星频宽的努力，6月22日终于尘埃落定，中华电信与新唐人亚太台达成书面协议，6月29日将完成中新二号卫星合约的签署。

4月中，台湾中华电信公司以“技术限制”理由打算停止租借卫星给新唐人电视台，各方怀疑是受到中共压力的一种借口。近两个月来引起了包括海内外政界、法律界及传媒界、国际人权组织等在内的各方关切。此前欧洲议会主管民主及人权事务的副主席爱德华·

麦克米兰-史考特，曾致函马英九总统，希望此事件能迅速公平地解决。

新唐人亚太台发言人朱婉琪表示：台湾能挺住言论自由的标杆即新唐人电视台续约成功，这是台湾民主的重要胜利，在一定程度上也象征台湾政府没有屈服于中共的压力，保障了台湾人民的自由和民主。新唐人电视台是世界上唯一不受中共审查、向中国广播的华语自由电视台，坚持向全球观众提供真实、准确的资讯。国际记者联合会称：新唐人自建立以来因其“对政治、经济、文化事件客观及时的报道”赢得了国际声誉。◇

## 诗歌：三退有福报

作者：秋溪

钱财不是宝，执此人空老。  
人生一瞬间，身埋肥荒草。  
劝君快醒梦，何苦情中恼。  
乱世传真言，法轮大法好。  
天赐万古缘，错过再难找。  
修炼真善忍，法轮有奇妙。  
笑看五大洲，亿众已入道。  
莫被谎言欺，三退有福报。



# 佟雅琴为何遭哈尔滨戒毒劳教所上大挂酷刑？

【明慧网】文/佳木斯佟雅琴

## 一、修大法身心巨变 讲真相被绑架勒索

我叫佟雅琴，是佳木斯人。修炼法轮功前不幸的婚姻使我身患多种疾病，三十多岁膝盖疼不能走路，腰疼不能翻身。丈夫经常动刀，动斧子打骂我，没办法离了婚。离婚后前夫却不给我房子钱，每次去要都失望而回。我象在苦中泡着一样，整天都郁郁寡欢，对生活充满了绝望。

九七年我开始修炼法轮功，不仅所有的疾病不翼而飞，而且积存在心里的阴霾也荡然无存。父母、邻居、同事都说我象变了一个人一样。

然而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真、善、忍为原则的大法被中共诋毁，是非被颠倒。为了不让民众被谎言毒害，我走出来讲法轮功的真实情况。

二零零九年六月，我在佳东第二加油站附近讲真相被人构陷，安庆派出所警察将我绑架。一个警察抓住我的胸部勾住我的腿强行让我蹲下，我没配合。警察王化成破口大骂，我平和地告诉他们这样做对他们不好。后他们把我送到拘留所非法关押半宿才放回，家人被无理勒索了四千元钱

## 二、为朋友讨公道被劫持 在看守所遭毒打

我朋友马春利以前身体几近瘫痪，修大法后不仅能站起来了，还能做轻微的劳动，与儿子相依为命。却在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无辜被绑架，上高中的儿子无人照料。我陪孩子去佳东派出所询问情况。冯凯东连续追问后，抄起电话叫来了几个警察，把门口堵上对我进行非法搜身，抢走我身上的二百元钱等私人物品，并把我强行送入看守所。后来我母亲去派出所了解情况，冯凯东拒绝回答，并与另一警察跟踪我母亲到家，入室后未出示搜查证就抄家。两个小屋被他们翻的一片狼藉，将翻出的一本《转法轮》和几张带字的纸反复拍照，之后带着这些物品扬长而去。

到了看守所，身体检查不合格，看守所不收，派出所警察强行把我架到监室里，扔在地上就走了。还没等我回过神来，一帮刑事犯对我非法搜身，连翻带拽，撕扒了一顿，胸罩也

被拽走了。晚上，我心脏病发作睡不着觉，大夫拿来一片不明药物让我吃。一帮刑事犯按住我，有捏鼻子的，有按脑袋的，有拿勺撬牙往里灌的，我差点被他们闷死过去。第二天，刑事犯拿来干活工具让我干活被我拒绝，上来五个人打我，连踢带踹带拗嘴巴子，逼我干活。一天下午我在板铺上躺着，号长叫我起来，由于腰疼，我行动缓慢，号长过来就踢我

一零年四月七日未经任何法律程序，也没通知家属的情况下，我和马春利被劫持到臭名昭著的哈尔滨戒毒劳教所。检查身体时各项都不合格，冯凯东说：“先把他俩押到这”。

## 三、哈尔滨戒毒劳教所酷刑折磨

刚到劳教所时，我和马春利在地面上睡了两天，因受风寒给我们安排了床位。每天都有几个人来做“转化”洗脑（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一天晚上，我在床上双盘，队长刘微气急败坏的一把拽下我的腿，对我高声叫骂。对包夹说：“明天早晨起来码小凳。”就这样，我被调到转化班，头发也剪了。队长刘微、警察于坤专门看着包夹逼我坐小凳。我头痛，一动天旋地转，心也哆嗦，躺着都痛苦，坐小凳受不了。她们就要给监控的包夹犯人邵玉环加期。

狱警给刑事犯施压，酝酿着要进一步迫害我们，当时感觉到空气很紧张。一天，法轮功学员于小华被警察叫走，班长对她说：“要对你下手。”

过了两天，早晨三点多钟我们还在睡觉。听到隔壁声音很大，到门口一看，警察于淼手里攥着一卷纸（法轮功学员读的大法经文），张淑琴攥着警察的手，刑事犯曲飞然攥着张淑琴的手。我上去就想把警察的手掰开，拿回经文。于小华高喊：“警察打法轮功学员了。”我们四人就撕扯在一起。挣到警察办公室，法轮功学员都出来了，屋里屋外都是人。

早饭后，车间主任不让去干活了，狱警王丹逼迫各班的法轮功学员都坐小凳。不一会，警察张春井对法轮功学员于小华说：“队长叫你。”我感觉不好，一会就听到外面有喊“法轮大法好”的。又一轮迫害开始

了，我和王艳秋冲了出去，门外黑压压一片都是人，有警察也有护卫队。警察就撵我们回屋，我喊：“于小华你在哪呀？”过来两个男警察，象拎小鸡一样把我拎到楼梯口，按倒在地，手拽到背后戴上手铐，我脸贴在地上，一动不能动。他们还用提前准备好的布带把嘴系上，再用宽胶带粘上。又把我架起来拎到六楼，关在没有监控镜头的屋子里。低头，双腿也被胶带粘上。同时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还有刘术玲（这次被迫害致死）、刘彦华、解微、高玉敏、马淑芬、刘惠、门秋银、王凤霞、任淑贤等十几名她们认为所谓的“顽固分子”。

我被抬到另一个房间里。两个胳膊分别抻开铐到铁床上，俗称“上大挂”酷刑。肚子剧烈的疼痛，要上厕所，我挣开胶带喊人，也没人理我。

当时三十多度高温，我脸上缠着胶带，满头大汗顺脖子往下淌，蓬乱着头发，脸上都是头发和汗水混在一起。心象要往出窜火，嗓子渴得直冒烟。我喊了很长时间，她们才给一点点水喝。她们为了让我少上厕所，就控制我吃饭、喝水。

长时间的站立，吃饭上厕所都不给打开。饥饿、干渴和身体的痛苦，使我的精神受到了极大的伤害，几乎要瘫在地上。我的脚一天天地肿起来，象灯泡一样胀得疼痛，肉皮都绷裂开了，脚后跟象针扎似的刺痛。两只抻到极限的胳膊又疼又麻，手铐把肉皮都磨烂了，里面鲜红的肉露了出来。我想坐在下铺床边缓解一下，警察就进来踢我，不许我坐下。

特别到晚上两只手不敢动，手铐一响，包夹就开始骂我。跑进来四个人把我的头抱住，男警察穷凶极恶地把我的两个胳膊拿下来从这头竭尽全力抻铐到另一头。我的胸骨一下象撕裂开了一样剧痛，当时就不行了。男警察又往下摘手铐，可怎么也摘不下来，他就使劲拽我的胳膊，手铐深深地嵌进了肉里。这样我被上了四天四宿的大挂，又在床上铐了两天一宿。脚肿得穿不进去鞋。两个膀子疼得不能动，从脖子到腰都硬、麻木、手哆嗦、头疼、头晕、走路撞墙。◇